

2021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西安灞河新区洪庆新城管理办公室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按照省市区政府和灞河新区的统一部署，及时、规范的公开本部门信息，进一步强化了信息公开的领导水平，切实提高了信息公开的服务效率，信息公开工作得到了有效的贯彻落实。

本年度，洪庆新城管理办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了部门职能、领导简历、分工、机构设置及联系方式等信息，在领导班子和领导分工发生变动时，及时的通过政府网站同步更新了信息。同时，我办按时公开本年度计划和总结，按时更新辖区项目工地的月度建设等情况。2021 年度处理政务网站分发的部门信件 23 封，时限内办结率达 100%。2021 年度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与行政诉讼案，也未收到各类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申诉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五) 不予处理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度，西安灞河新区洪庆新城管理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还存在公众参与度不够高、主动向全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不够广泛等问题。

下一步，我办将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教育，全面提高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积极拓宽信息渠道，提升公众的知晓度和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